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8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拟进行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刘革新先生、刘思川先生、邓旭衡先生、李懿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当选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段宏女士、高献礼先生、曹亚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段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段宏女士、曹亚丽女士、高献礼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当选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对该等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革新先生：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任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1996 年创建科伦大药厂，担任科伦药业董事长至今。1996 年至 2003 年期间担任科伦药业总经理，历任四川省工商联合会副会长，政协四川省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共四川省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共产党成都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共产党四川省第十次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05 年，荣获“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08 年，荣获中共四川省委、成都市委授予的“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光荣称号和四川省委、省政府授予的“抗震救灾模范”光荣称号；2009 年，被中共中央统战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全国工商联评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2010 年，获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大常委、成都市人民政府和政协成都市委颁发的“建设成都杰出贡献奖”，2015 年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2018 年，被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评为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家，获四川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四川省脱贫攻坚奉献奖”；2019 年被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聘为第三届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党委书记；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华西临床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等。

截至 2022 年末，刘革新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一致行动人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科伦药业及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20.89%的股份。刘革新先生通过控制科伦药业进而控制本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思川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农工民主党党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系父子关系。2007 年任科伦药业董事长助理，2009 年 6 月起任科伦药业董事，2012 年 7 月任科伦药业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起任科伦药业总经理。历任湖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湖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四川省政协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先后任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湖南省总商会副会长；2014 年，荣获湖南省总工会授予的“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称号”；2018 年，荣获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授予的“湖南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现任公司董事，兼任科伦药业董事和总经理、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

截至 2022 年末，刘思川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一致行动人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科伦药业及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20.89%的股份。刘思川先生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邓旭衡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2 年加入公司，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期间兼任科伦药业副总经理。邓旭衡先生主要承担参与自治区科技进步项目“生物发酵抗生素生产尾气处理技术集成及应用”及自治区“十三五”重大科技专项“制药行业大宗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参与科技部“大气污染成因与控制技术研究”试点专项、“燃煤电站低成本超低排放控制技术及规模装备”项目，研究从事制药企业环保“三废”治理及相关技术研究，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共带领公司积极承担国家、自治区、州级项目十余项，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旭衡先生通过寿光易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97.75 万股，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懿行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起历任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会计、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加入公司任职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懿行先生通过易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9.44 万股，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段宏女士：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取得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资格。曾任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段宏女士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亚丽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近年来主持包括 4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在内的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0 余项，在国际重要学术刊物发表多篇 SCI 论文，授权中国发明专利 16 件，获 2007 年、201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 年、2010 年、2014 年、2016 年、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奖，2019 年第九届新疆青年科技奖。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研究生导师。曹亚丽女士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亚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高献礼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虞城人，食品科学专业博士，副教授。先后在河南农业大学、天津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和美国康奈尔大学学习；曾就职于广州日香食品有限公司（2005-2008）、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2010-2014）。主要从事发酵食品质量、安全和品质提升技术及高附加值农副产品开发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国家级和其他项目共 12 项，总经费超过 300 万元。在国内外权威期刊发表论文 50 余篇，担任国际权威期刊 LWT-Food Science and Technology（中科院 1 区，TOP）编委。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大学食品系副主任。高献礼先生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献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3-026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4 号”文《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2,8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4,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用、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共计 92,316,909.17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021,683,090.83 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 421,683,090.83 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验〔2022〕8-48 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1,400.0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9,231.69
募集资金净额	102,168.31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4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0.06
加：尚未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应付发行费	945.84
加：尚未置换已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589.6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3,703.7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通过中国银行伊犁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伊犁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伊宁合作区支行、兴业银行伊犁分行等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伊宁合作区支行	3006023929100196889	19,999.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营业部	30100101040021193	19,122.6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515010100100199623	5,581.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营业部	108294184368	19,000.00
合 计	—	63,703.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过程中超募资金总额为 42,168.3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暂未使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168.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否			
承诺投资项目													
1.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注 1	—	—	2023 年	—	—	否			
2.偿还银行借款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	—	—	否			
合 计	—	60,000.00	60,000.00	40,000.00	40,00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 42,168.31 万元，暂未用于募投项目，详见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 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2）尚未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3）发行费用尚未支付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康生物）注资，锐康生物系募投项目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注资完成后，锐康生物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公司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3）支付剩余发行费用；（4）超募资金的用途详见注 2。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锐康生物系募投项目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且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锐康生物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3,192.76 万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出具《关于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8-4 号），因本公司对锐康生物未完成增资，锐康生物还未以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注 2：2023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用于建设“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超募资金 12,5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剩余超募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以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含银行利息）进行现金管理业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2,2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宁生物	股票代码	3013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祥	顾祥	
办公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 516 号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 516 号	
传真	0999-8077667	0999-8077667	
电话	0999-8077777-9278	0999-8077777-9278	
电子信箱	ir@klcnsw.com	ir@klcnsw.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隶属于医药制造业，地处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是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域，主要从事生物发酵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占地 1,319 亩，总投资已逾 80 亿元，建设有硫氟酸红霉素生产线一条、头孢系列中间体生产线二条、熊去氧胆酸粗品生产线一条，总产能约为 16,000 吨/年，主要产品包括硫氟酸红霉素、头孢类中间体（7-ACA、7-ADCA、D-7ACA）、青霉素中间体（6-APA、青霉素 G 钾盐）、熊去氧胆酸粗品、辅酶 Q10 菌丝体等，是国内抗生素中间体领域规模领先、产品类型齐全、生产工艺较为先进的企业之一。

公司当前生产的主要产品中，硫氟酸红霉素主要用于进一步合成大环内酯抗生素，如红霉素、罗红霉素、阿奇霉素等；7-ACA、D-7ACA 及 7-ADCA 主要用于合成头孢菌类药物；6-APA、青霉素 G 钾盐主要用于合成青霉素类抗生素药物；熊去氧胆酸（粗品）主要用于精制熊去氧胆酸；辅酶 Q10 菌丝体主要用于生产辅酶 Q10。各产品的主要用途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硫氟酸红霉素	本品属大环内酯类抗生素，是红霉素的硫氟酸盐。本品为兽药，用于革兰氏阳性菌和支原体的感染；更多的作为原料药中间体用于生产红霉素、罗红霉素、阿奇霉素、克拉霉素等大环内酯类抗生素。
6-APA	6-APA 是生产半合成抗青霉素类抗生素氨苄西林（钠）和阿莫西林的重要中间体。阿莫西林系广谱半合成青霉素，能抑制细菌细胞壁的合成，使之迅速变为球形而破碎溶解，故在杀菌速度上优于青霉素和头孢菌素。
青霉素 G 钾盐	青霉素 G 钾盐主要用于生产青霉素类抗生素和部分头孢类抗生素，可用于生产医药中间体或直接生产青霉素钾、青霉素钠及克拉维酸钾等。
头孢类（中间体）	7-ACA 主要用于头孢他啶、头孢曲松、头孢哌肟等药物的生产。D-7ACA 主要用于合成头孢菌类药物，例如合成头孢氨苄、合成头孢拉定、合成羟氨苄头孢菌素等药物的生产。7-ADCA 主要用于合成头孢氨苄、头孢拉定和头孢羟氨苄等头孢菌素类药物。
熊去氧胆酸粗品	熊去氧胆酸粗品用于精制熊去氧胆酸、牛磺熊去氧胆酸。熊去氧胆酸可用于治疗胆结石、胆汁淤积性肝病、脂肪肝、各型肝炎、中毒性肝障碍、胆囊炎、胆道炎和胆汁性消化不良、胆汁送流性胃炎、眼部疾病等。
辅酶 Q10 菌丝体	用于合成提取辅酶 Q10，可治疗心血管疾病，如病毒性心肌炎、慢性心功能不全等。肝炎，如病毒性肝炎、亚急性肝坏死、慢性活动性肝炎。

注：公司熊去氧胆酸已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递交上市许可申请，并于 2022 年 11 月获得受理。2023 年 3 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完成熊去氧胆酸的注册现场检查。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带动业务发展为思路，以“研发创新”为川宁生物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密切注视国际生物发酵和环保处理等前沿领域的发展。公司通过自主创新掌握了生物发酵领域的菌种优选、基因改良、生物发酵、提取、酶解、控制和节能环保技术，在重点技术、重点环节、重点领域实现了关键性突破。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培育，掌握了高产量菌种制备技术、500 立方发酵罐制备与优化设计、生产线高度自动控制、陶瓷膜过滤技术、纳滤膜浓缩技术、内酶重结晶工艺、复合溶媒回收工艺技术等。尤其是创造性地使用 500 立方生物发酵罐，为当前最大的抗生素及发酵中间体发酵罐，解决了超大发酵罐的设计建造、发酵液溶氧供给、无菌控制、营养传递和相关配套设施的瓶颈难题，大幅度提高了单批产量和效率，规模化效益明显。此外，公司在生产车间设计和在线控制设备技术领域的高起点及高度集成性，也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公司先后经相关部门的批准成立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微生物发酵抗生素中间体工程实验室”“新疆抗生素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环境保护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利用工程技术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四批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入选“2017 年第一批绿色制造体系示范名单”“工信部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名单”；荣获“2016 年十二五全国轻工科技创新先进集体”称号、“2016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截至 2022 年年末，公司已获得专利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0,390,399,359.24	9,461,536,586.60	9.82%	9,920,405,10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04,485,260.20	4,771,284,144.72	30.04%	4,659,937,485.4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820,657,857.71	3,232,014,638.04	18.21%	3,649,411,56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518,024.65	111,346,659.27	269.58%	229,002,0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630,289.76	180,710,589.01	147.15%	219,585,36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38,049.25	803,211,175.51	−13.89%	649,780,654.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6	25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6	25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	2.36%	5.91%	5.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7,089,543.13	986,773,632.45	955,706,441.14	881,088,24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95,613.95	136,557,412.41	95,138,722.49	79,226,27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786,454.17	137,425,240.61	133,336,275.83	76,082,31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5,553.68	56,652,563.28	−163,455,751.89	795,405,684.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8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63%	1,569,887,643.00	1,569,887,643.00		
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东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宁东珺微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96,629,213.00	96,629,213.00		
成都科伦宁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寿光市易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50,786,516.00	50,786,516.00		
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寿光市惠宁驰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2,741,573.00	22,741,573.00		
寿光市众聚宁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6,629,213.00	16,629,213.00		
寿光市易鸿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6,629,213.00	16,629,213.00		
寿光市易思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5,460,674.00	15,460,67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企业。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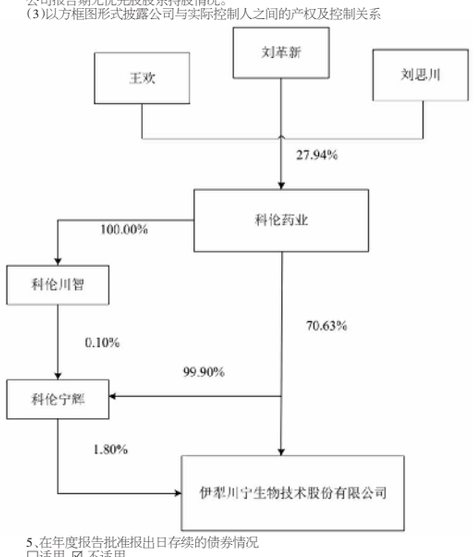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推动 IPO 上市，经过公司全体上下不懈努力，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正式登陆深交所创业板，成为新疆伊犁地区首家 A 股上市企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股，共发行 222,800,000 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2%，共募集资金 1,114,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上海研究院研发项目”及“偿还银行借款”，公司本次成功上市有效优化了公司了债务结构，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务基础，公司将继续投建“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及“上海研究院研发项目”，不断拓展业务范围，加快实现现代农业与生物发酵工业的跨界组合，构建合成生物学研发、生产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型公司。

2、研发创新硕果累累

公司深入推进上海研究院合成生物学自动化、智能化研发平台的建设，上海研究院已利用先进的合成生物学、系统生物学、计算生物学、代谢工程、酶工程等现代工业生物技术，构建了合成生物学综合研发体系，搭建了计算生物学菌种设计平台、自动化高通量菌种构建和筛选平台、多尺度发酵过程优化平台及大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平台，智能且高效的完成了菌种的设计（Design）-构建（Build）-测试（Test）-学习（Learn）的工程闭环和循环。

上海研究院自 2021 年 5 月正式运营以来，已分别打造出了 5 类优质的底盘菌种和化合物平台，底盘菌种包括大肠杆菌、酵母菌、链霉菌、枯草芽孢杆菌、谷氨酸棒状杆菌等；化合物平台包括糖苷类化合物、氨基酸衍生物、黄酮类化合物、萜类等，并可延伸出 100+化合物。此外，公司还拥有 700 万+的自主 IP 酶库、2000+实体酶工具箱、虚拟筛选以及全尺度模拟，运用多种代谢推动力推动产物合成。报告期内，锐康生物通过自主研发已向川宁生物交付了红没药醇、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 3 个产品，其中红没药醇发酵水平及纯度已达到领先水准，已成功进行了试生产，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产品正在进行中试验证。

3、环保战略开始创造红利

公司与国家生态环境部共同在公司设立了国家环境保护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程技术中心，专门进行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领域的研究。自工程技术中心成立以来，公司积极组织建立了用于菌渣肥料化利用安全性评价的中试实验田和大型示范基地，并已经实现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到菌渣肥料试验田定向施肥，产出原料田的闭环模式，此模式已稳定运行多年。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以抗生素菌渣制成的有机肥在新疆地区的豁免认证，在公司的不懈努力下，取了显著成果。2023 年 1 月公司顺利完成了以抗生素菌渣制成的有机肥在新疆地区的豁免认证，允许将其制成肥料在新疆地区用于种植农作物，抗生素菌渣的市场化将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标志着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迈向新的纪元。

4、饱和产能、压缩成本

报告期内，将“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创新意识、精益意识”贯穿于生产经营全过程，积极推进饱和产能、减排控污、节能降